

合同总价(大写)： 元(小写)： 元

工程名称： 井岗村 长隆一里

工程地点： 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  
工程内容： 房屋建筑工程

# 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井岗村 长隆一里  
1.2 工程地点： 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

二、合同文件组成  
2.1 本合同协议书  
2.2 中标通知书  
2.3 投标文件

三、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3.2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四、合同价款  
4.1 合同总价： 元  
4.2 计价方式： 固定单价

五、质量要求  
5.1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标准  
5.2 验收标准： 合格

六、安全责任  
6.1 安全责任： 承包人负责  
6.2 保险： 承包人自行购买

七、其他  
7.1 争议解决： 协商解决  
7.2 合同生效： 签字盖章后生效

陕西省建设厅  
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 月 日 制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宝鸡市凤翔区东湖管理处

承包人（全称）：江苏古宸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凤翔东湖园林北魏城墙遗址保护工程

工程地点：凤翔东湖内

结构形式：                    层数：                    建筑面积：                    

工程立项文号陕文物函（2019）233号

资金来源：中省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设计图纸内的全部内容（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 三、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60日历天

开工日期：    年/月/日（具体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年/月/日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伍拾柒万玖仟零陆元玖角贰分（人民币），  
（小写）¥：579006.92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本合同通用条款
- 4、中标通知书
- 5、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 6、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 7、图纸
-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6 月 15 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 盖章 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宝鸡市凤翔区东湖管理处 承包人：（公章）江苏古宸建设  
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凤翔区城东湖路1号 地址：江苏省扬州市南湖巷6号

邮政编码：721400 6103220030835 邮政编码：225000

法定代表人：齐合斌 法定代表人：李祥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李祥

电话：0917-7212948 电话：0514-87358208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

广陵支行

帐号： 帐号：7328610182600011801

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意见：